

總務處性別平等教育工作報告

112.12.06

壹、112 年度（112.1.1-112.12.31）執行成果

一、門禁、監視系統設置及管理

（一）執行成效

全校各主要大樓於公共區域均設有門禁系統，於門禁管制時段，進出須使用教職員工生證方可進入各大樓，有效控管校外人士進入。111 年度簽訂「門禁系統設備維護一年(含開口契約)」契約期間為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另校園公共區域於必要安裝處陸續增加監視器並為提升維護效率，已簽訂 112 年度「公共區域監視系統設備維修及更新(含新增)開口契約」至 114 年 6 月 30 日或契約金額用罄為止，日後本校監視器若有新增、故障損壞情形即可通知維護廠商安裝、檢修或更換。

（二）經費執行情形

112 年度「門禁系統設備維護一年」契約金額為 995,500 元，其中門禁系統設備更換部分，每月除門禁系統維護費用外，依開口合約個別項目單價實報實銷，至 112 年 11 月執行金額為 750,484 元。另「公共區域監視系統設備維修及更新(含新增)開口契約」契約金額為 837,535 元，監視器維修、更換及新增部分依開口合約個別項目單價實報實銷，至 112 年 11 月執行金額為 130,411 元。

又本校 109 年 12 月 30 日獲教育部「109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校園安全設備補助」計畫，於電資大樓、工程二館、第二教學大樓、管理大樓、第四教學大樓、第三教學大樓、醫揚大樓等 7 棟大樓頂樓加裝門禁監視及對講機系統，並於原先既設門禁之國際大樓、研揚大樓之頂樓增設對講系統，二年保固已屆期。為維護出入頂樓師生安全，倘有至頂樓需求之師生可填寫事務組門禁協辦單開放欲出入之大樓頂樓，本年度共 113 人次申請，頂樓門禁設置執行年餘，管控成效良好。

二、警衛勤務

(一) 執行成效

校園警衛勤務由保全人員及駐衛警人員負責，保全人員每日定時定點於校內共 27 處進行巡邏工作，並於各棟大樓(學生宿舍除外)設置電子感應式巡邏點，定點巡察。

110 年 1 月 5 日起大門駐衛警或保全於上班日 11:00-13:00 管制，禁止外車車輛入校行駛(郵務車除外，慢速行駛)，以確保於中午用餐尖峰期間教職員工生校園行走之安全，自實施以來成效良好。

(二) 經費執行情形

112 年度依照共同供應契約採購金額，每單位 240 小時/月，每單位單價新臺幣 52,911 元整，共委外 8 單位，另 2 位保全警衛幹部業務加給每月 2,126 元，每月支付忠華保全費用為 427,540 元，全年經費共計新臺幣 5,130,480 元整。

貳、113 年度工作計畫

一、門禁、監視系統設置及管理

(一)目前刻正辦理 113 年度「全校門禁系統設備維護(含新增)」採購案簽核作業中，預計金額為 1,188,140 元，履約期間為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1 月 30 日。

(二)業已辦理 113 年度「全校頂樓門禁監視設備維護案」採購契約，履約期間為 112 年 11 月 22 日至 113 年 11 月 30 日，契約金額為 148,050 元。

(三)監視器設備部分延續 112 年度「公共區域監視系統設備維修及更新(含新增)開口契約」至 114 年 6 月 30 日或契約金額用罄為止。

二、警衛勤務

113 年度保全警衛勤務依照共同供應契約採購金額，每單位 240 小時/月，每單位單價新臺幣 55,616 元整，共委外 8 單位，另 2 位保全警衛幹部業務加給每月 2,126 元，每月支付忠華保全費用為 449,1800 元，預計全年經費共計新臺幣 5,390,160 元整。